

证券简称：嘉事堂

证券代码：002462

公告编号：2017-045

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8月1日以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。会议于2017年8月8日14:00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，会期半天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8名，实到8名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相关规定。本次会议由监事长主持。经过全体监事审议、表决，会议通过了如下事项：

审议通过了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，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《公司2017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7）详见2017年8月10日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；《2017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6）详见2017年8月10日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与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8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事堂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7年08月08日